

证券代码：300480

证券简称：光力科技

公告编号:2016-028

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5 日在公司 310 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瑞红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公司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并形成《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二、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人员名单及股票数量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人员名单及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 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2 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3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以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的相

关规定，除部分激励对象发生变动减少本次应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未获得授予外，公司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名单与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特此公告。

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五日